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恒林B区办公楼32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微信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江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该季度报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下属子（孙）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32,000万元人民

币担保额度，皆为向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下属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 5 年。董事会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保证协议等有关文件。此议案金额为公司担保的最大额度，不代表公司实际会发生该等金额，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公司将及时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